

第二十三届中国北方国际自行车电动车展览会

特装展位搭建报馆流程及须知

第二十三届中国北方国际自行车电动车展览会特装展位的报馆、收费等工作将同步进行。特装展位布展须严格按照申报材料施工，所有特装展位参展商或所指定搭建商须在 **2025 年 3 月 3 日前**将特装展位搭建的申报信息及图纸文件发送至 hualunzhanlan_zc@126.com，并将完整的《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和《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承诺书》（要求：第 8 页盖章，整套盖骑缝章）原件快递至我司【天津市轮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便报送相关部门审批。未在规定之内发送或寄达的，因此所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无法正常搭建、参展等责任由参展商或所指定搭建商承担，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一：特装展台搭建报馆文件种类及要求

项目	文件名称	内容	要求			提交方式	
			盖章	原件	快递	电子版 (PDF、JPG)	
1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承诺书	第 8 页盖章并将整套盖骑缝章（正本章）	√	√	√		
2	特装展位保险单	所承接的特装展位保险单的复印件或照片	√			√	
3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参展商和搭建商双方红章（正本章）	√	√	√		
4	搭建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注册资金在 100 万以上，具有展览展示的搭建施工资质，且从事该业务 3 年以上（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5	搭建商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与《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盖章公司相对应的公司法人身份证，且清晰	√			√	
6	特殊工种上岗证	如电工证、高空作业证、安全员等	√			√	
7	申报图纸	效果图	正视图、侧视图、俯视图、内部细节图				√
		米格图	正视图、俯视图、均需标注米格				√
		结构施工图	标注主体承重结构的材质、受力点；各细部结构及设施尺寸、连接方式等				√
		电路及用电设备图	1、展位配电平面图和配电系统图、用电总功率、总开关和各级保护开关的额定电流和电压等级；注明电器的种类、规格、数量、功率；注明漏电保护器和断路保护器的规格、型号、位置；注明展位总配电箱位置和各类用电器安装位置； 2、 注明所有扩音器和放大器的规格、功率、数量及点位，并注明功放器总功率； 注明展示用舞台调光设备的用电峰值电流；				√
		施工材料图	展位所有使用物料的材质及名称				√
8	特装展位施工费用表	“特装展位施工费用表”中所填内容只接受公对公汇款；	√			√	

报馆要求:

- 1、搭建商的资质要求: 注册资金在 100 万元以上, 具有展览展示的搭建施工资质, 且从事该业务 3 年以上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参展商指定的搭建商必须为其所设计搭建的特装展位进行投保。
- 3、根据以上“附件一”的要求, 通过邮件的形式、打包提交报馆资料 (压缩包注明展位号及展商名称)。
- 4、主场服务商根据要求及规定进行初审, 待初审后递交上一级审查部门。
- 5、根据主场服务商发放的“缴费通知书”在布展前进行电汇缴费, 并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由申报材料中的搭建负责人凭其身份证、行车证至天津国家会展中心轮候区制证中心办理领取施工布展人、车证。
- 6、以上报馆材料必须于指定日期 (2025 年 3 月 3 日) 前报审, 超过截止日期, 所有服务价格加收 50% 加急费; 施工现场办理加收 100% 加急费, 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向主场工作人员说明。网络、吊点截至进馆前 20 日报审, 逾期或现场申报将不予受理。搭建期间不受理两次及以上改变一级电箱接驳位置的申请, 延时加班须在每日 16:30 前申请办理。
- 7、本届展会报馆及缴费过程中禁止未有参展商书面授权的第三方单位或个人代办缴纳特装搭建押金。
- 8、参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商违反上述要求的, 因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参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商自行承担, 我公司及本展会主承办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特别注意:

- 1、因逾期报馆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包括但不限于禁止入场搭建、无电力接驳、无法参展等) 均由参展商、搭建商自行承担。
- 2、布展时间: 3 月 25-27 日 8:30-20:00 撤展时间: 3 月 30 日 15:00-24:00
- 3、本展会要求特装展位搭建商购买展会相关意外险和施工人员险, 以保护自身利益, 未在展前报馆期间提交保单的搭建商, 主场服务商将有权拒绝其报馆、进入展馆以及禁止其施工。
- 5、为保证展商安全、有效的参加本届展会, 本展会禁止租用光地的参展商自行搭建, 须聘请专业有资质的搭建商进行设计搭建施工。如展商无任何形式的搭建且不需用电用气的, 在缴纳“特装施工管理费”、“特装施工管理及清洁押金”后, 须向主场服务商提交“特装展位无特装搭建申请”, 并由参展商盖章后方可进行布展活动, 否则展馆及主场服务商有权禁止其任何形式的布展; 因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参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商自行承担, 我公司及本展会主承办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 6、为保证报馆资料的准确性, 请将所有资料打包后一次性发送, 不接受缺少和即时补充文件。
- 7、为保证现场顺利快捷的施工布展工作, 须在布展前缴清所有特装施工费用; 其中“特装施工管理费”及“特装施工管理及清洁押金”只接受报馆期间的公对公汇款, 否则布展期间, 主场服务商将有权禁止布展施工活动。
- 8、“特装施工管理及清洁押金”, 只接受参展商委托的其指定搭建商的公对公汇款, 并在撤展验完场地后 40 个工作日之内退还回缴款账户。
- 9、为切实营造一个良好的展会洽谈环境, 提升展会品质, 组委会对中国北方国际自行车电动车展览会实施最严格的噪音控制, 具体要求和执行规则请参考《噪音管控通告》, 希望各位参展商和其委托的搭建商严格执行, 违者将采取停止电力供应、全额扣除搭建押金直至展位停工、停展的处理。
- 10、本届展会将禁止在所有展区使用钢铁制桁架 (小于 300mm*300mm) 作为结构性支撑或承载性使用。
- 11、在布、撤展结束前, 搭建商须将展台区域的搭建垃圾及包装物全部清理, 如将垃圾及物品丢弃在场馆红线范围内或展馆周边, 将不予验收场地并扣除部分搭建押金。
- 12、本届展会禁止搭建两层 (含) 以上的展台结构, 禁止摆放、展示液态物件 (包括但不限于鱼缸、水池、

喷泉、瀑布、装饰用水等)一经发现,组委会和主场服务商有权立即将相关物件拆除,相关责任及费用由参展商与搭建商承担。

13、如参展商或搭建商违反相关规定要求的,主场服务商或组委会有权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参展商或搭建商处罚(包括但不限于罚扣押金等);没有明确处罚标准的,主场服务商或组委会有权在押金总额范围内根据参展商或搭建商违规违约行为的情节对处罚标准进行自由裁量。如因参展商或搭建商违规违约行为给相关主体造成损失的,相关主体有权向参展商或搭建商主张损失赔偿等。

14、参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商违反上述注意事项的,因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参展商或所委托的搭建商自行承担,我公司及本展会主承办无须承担任何责任。

报馆联系方式:

联系人: 吕程 18322776680

电 话: 022-60709511

邮 箱: hualunzhanlan_zc@126.com

快递地址:

单 位: 天津市轮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天津市河北区战备路天华雅园 35 号楼一层

联系人: 吕程

电 话: 022-60709511

汇款方式:

户 名: 天津市轮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122914685610401

开 户 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金钟河支行

汇款请注明展位号及展商名称,汇款后请将汇款底单以及开票公司抬头以及税号发送至 hualunzhanlan_zc@126.com

中国北方国际自行车电动车展览会主场服务商
天津市轮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